

附件 1

2022 年度省级部门决算公开格式：

区人社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区人社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区人社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起草人才开发、人事行政管理、劳动和社会保障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拟订相应的政策及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 负责编制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方案、劳动和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负责汇总上报全区机关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进人计划，监督检查计划执行情况；负责全区人才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的统计工作。

(三) 综合管理全区人才开发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和实施全区人才发展战略、规划和综合性政策；负责指导和协调全区人才选拔、培养、引进项目的组织实施；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四) 负责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就业援助制度；牵头拟订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负责毕业生离校后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负责中专和职业学

校毕业生就业的管理指导；开展就业援助，促进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农村劳动力就业再就业；建立健全就业、失业预测预警、监控分析制度，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完善职业技能资格制度，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五）协助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做好城乡社会保障体系的建设、完善。

（六）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制定区属事业单位工资总额的管理和审核；负责企业职工工资的宏观调控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改革和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综合管理事业单位人员的聘用、考核、培训、奖惩以及公开招聘、岗位设置管理等工作。

（八）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组织实施专业技术职业资格，负责专业技术人员的资格评价和资格考试工作；归口管理博士后工作和留学人员来绍工作，拟订高技能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九）负责全区引进国（境）外人才智力工作，归口管理全区出国（境）培训工作，促进国（境）外人才智力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军队转业干部及家属安置政策和安置计划，负责军队转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按照上级政策，积极做好部分企业军队转业干部解困和稳定工作，负责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管理服务工作。

（十一）负责全区行政机关公务员综合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完善公务员管理制度，拟订有关人员调配、安置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公务员绩效考核工作。

（十二）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培训计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三）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贯彻实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执行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制定完善工时制度和职工休假制度，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违法案件。

（十四）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本级、区就业局、区社保局。

本部门 2022 年年末实有人数 16 人，其中在职人员 15 人，离休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2.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8.2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4.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2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2.30	本年支出合计	58	622.3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622.30	总计	62	622.3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622.30	62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1	1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8.21	1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8.21	18.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24	584.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67.57	567.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567.57	567.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8	1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8	16.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4	1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4	1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4	12.6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2.30	622.3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1	18.21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8.21	18.21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8.21	18.2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24	584.24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67.57	567.57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567.57	567.57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8	16.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8	16.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4	12.6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4	12.6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4	12.6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 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财 政拨 款	国有资 本经 营预 算财 政拨 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	622.30	一、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33	18.2 1	18.2 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40	584. 24	584. 2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20	7.2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 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 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 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 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	49	0.00	0.00	0.00	0.00

			区支出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64	12.64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2.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2.30	622.3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22.30	总计	64	622.30	622.3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22.30	622.3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21	18.21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8.21	18.21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8.21	18.21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24	584.24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67.57	567.57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567.57	567.57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8	16.6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8	16.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20	7.2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20	7.2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0	7.2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64	12.6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64	12.6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4	12.6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4.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8.98	30201	办公费	10.4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23	30202	印刷费	0.6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61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7.04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5.31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7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68	30206	电费	1.3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7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 医疗补助 缴款	0.00	30209	物 业 管 理 费	0.00	3100 5	基 础 设 施 建 设	0.00
30112	其他社 会保障缴 费	5.91	30211	差 旅 费	0.24	3100 6	大 型 修 缮	0.00
30113	住房公 积金	12.64	30212	因 公 出 国 (境) 费 用	0.00	3100 7	信 息 网 络 及 软 件 购 置 更 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 修 (护) 费	27.79	3100 8	物 资 储 备	0.00
30199	其他工 资福利支 出	41.70	30214	租 赁 费	0.00	3100 9	土 地 补 偿	0.00
303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94.35	30215	会 议 费	0.00	3101 0	安 置 补 助	0.00
30301	离休费	11.02	30216	培 训 费	4.43	3101 11	地 上 附 着 物 和 青 苗 补 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 务 接 待 费	0.00	3101 2	拆 迁 补 偿	0.00
30303	退职 (役) 费	0.00	30218	专 用 材 料 费	0.00	3101 3	公 务 用 车 购 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 装 购 置 费	0.00	3101 9	其 他 交 通 工 具 购 置	0.00
30305	生活补 贴	74.79	30225	专 用 燃 料 费	0.00	3102 1	文 物 和 陈 列 品 购 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 务 费	200.54	3102 2	无 形 资 产 购 置	0.00

30307	医疗费 补助	0.00	30227	委 托业 务费	18.21	3109 9	其他 资本性 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 会经 费	6.20	312	对企业 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 利费	0.00	3120 1	资本 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 业生产补 贴	0.00	30231	公 务用 车运 行维 护费	0.00	3120 3	政府 投资基 金股权 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 保险费	0.00	30239	其 他交 通费 用	3.74	3120 4	费用 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 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支出	8.55	30240	税 金及 附加 费用	0.00	3120 5	利息 补贴	0.00
			30299	其 他商 品和 服务 支出	6.32	3129 9	其他 对企业 补助	0.00
						399	其他支 出	0.00
						3990 7	国家 赔偿费 用支出	0.00
						3990 8	对民 间非营 利组织 和群众 性自治 组织补 贴	0.00
						3990 9	经常 性赠 与	0.00

					39910	资本性 赠与	0.00
					39999	其他 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38.66	公用支出合计				283.6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 结转 和 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 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度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 本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支出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1.41	0.00	0.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1.41	0.00	0.00
（1）国内接待费	7	——	——	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0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0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0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0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0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编制单位：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0	0
注：本表反映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总计 622.2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1.45 万元，下降 1.81%；本年收入合计 622.29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1.45 万元，下降 1.81%，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一体化系统，是以支定收的，本年本单位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缩减各项开支，因此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622.2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622.2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622.29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67.77 万元，下降 9.82%，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压缩各项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5.22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一体化上线，按照新的会计准则，已无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622.29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48.77 万元，决算数为 622.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39%。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18.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安排该项支出的预算。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528.92 万元，决算数为 584.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45%，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不够准确，人员经费增加。

（三）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20 万元，决算数为 7.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医保支出按照预算数执行。

（四）住房保障年初预算数为 12.65 万元，决算数为 12.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公积金支出按照预算数执行。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22.2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44.31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27.81 万元，下降 10.22%，主要原因是：会计科目进行调整，原来由本科目开支的部分款项调整至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科目开支，造

成本科目下降。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88 万元,较 2021 年减少 125.92 万元,下降 31.03%,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压缩公用经费的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4.35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83.22 万元,增长 747.71%,主要原因是:会计科目进行调整,原来由工资福利支出开支的部分款项调整至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科目开支,造成本科目增加较多。

(四)资本性支出 3.75 万元,较 2021 年增加 2.72 万元,增长 264.08 %,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了固定资产。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41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10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该项支出。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该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本单位无该项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1.41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决算数较 2021 年减少 0.07 万

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 本单位本年没有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进行公务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本年本单位没有进行公务接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自公车改革后，本单位已无公车，因此无该项支出，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自公车改革后，本单位已无公车，因此无该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1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自公车改革后，本单位已无公车，因此无该项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全年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自公车改革后，本单位已无公车，因此无该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3.64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3.19 万元，降低 30.2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等。

（若本部门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则按以下格式说明：“本部门不是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7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其中车辆中的其他用车主要是无车辆。

九、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2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2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53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

组织对“公务员考核”、“直达资金”等2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们按照绩效评价规程要求，第一阶段为前期准备：由我单位财务室牵头，组织有关业务室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明确科室责任，确定评价指标细则；第二阶段为科室自评：根据上一阶段任务布置，各室按照要求展开自评工作，并将评价结果报财务室；第三阶段为定性终评，并出具评价报告：财务室在室自评的基础上，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对收集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综合评议后形成评价结论，出具绩效评价报告。

我单位高度重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积极开展部门支出绩效自评，接受财政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2022年度，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计划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社会与经济效益明显。工作中做到预算细化精准，支出做到精打细算，严格遵守财经制度。

（请对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进行简单说明）。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22.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工作，积极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接

受财政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2022年度，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圆满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计划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社会与经济效益明显。工作中做到预算细化精准，支出做到精打细算，严格遵守财经制度。

（一）就业创业工作统筹推进

1、稳定就业人口，落实民生任务。2022年截至10月底，全区城镇新增就业3085人，完成目标任务106%；其中“4050”再就业336人；城镇就业率为96.5%；城镇零就业家庭安置率达100%；全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400人；新增家庭服务业从业人员876人，各项民生指标均按年度任务目标稳步推进。

2、强化就业优先政策，落实减负稳岗扩就业。充分发挥失业保险稳就业作用，落实“免申即享”模式，直接向符合条件的企业精准发放稳岗返还。2022年累计发放失业保险金待遇359人次，发放金额55.9万元；发放失业补助金待遇297人次，发放金额29.7万元；发放价格临时补贴57人（失业金25人，补助金32人），发放金额0.2万元；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缴费率，由2%下降至1%，为参保单位减免失业保险费共计107.4万元，失业保险累计征缴107.4万元；全区参加失业保险企业188家，符合稳岗返还政策条件企业48家，涉及稳岗返还747人，稳岗返还共计23.8万元，保障企业在疫情期间的正常运行。

3、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城镇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今年以来为1604名大学生办理人事档案接收，为422名大

学生办理人事档案调移；组织开展“就业政策惠民企，就业服务促发展”、“公共就业服务进校园”、“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企业用工”等就业创业政策宣传活动，实现就业政策宣传“随处看、随时看”；切实掌握我区城乡劳动力基本情况，截止目前，全区14个村201户614名建档立卡农村脱贫户，其中脱贫劳动力375人，已就业的314人；11户23人边缘易致贫人口，有劳动能力21人，已就业12人。2022年公益性岗位安置累计375人，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资195.4万元。

4、开展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扎实开展职业创业和技能培训，全力做好群众就业创业培训工作，继续开展以针对性、实用性、短期性为主的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工作，如：母婴培训、家政培训等。今年以来，开展职业技能培训班21期，培训学员803人，政府补贴性培训803人次；企业职工岗位技能培训2期，培训学员52人；创业培训3期，培训学员90人；累计发放培训补贴90.6万元。

5、持续提升就业服务质量，举办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开展线上线下招聘活动，为企业与求职者搭建交流平台。采取线上线下双效模式招聘，开展春风行动、扶优扶强企业招工、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企业用工活动等线上线下招聘会16场，490家企业参加，涉及新业态、餐饮、销售、制造、安保、教育等十几个行业，提供劳动岗位1.8万个，达成用工意向465人次。

（二）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健全完善

1、做好社保缴纳和发放工作。1-10月，全区共有463家企业和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总计24657人，征缴养老保险费10038.66万元，为19083名退休职工发放养老金49501万元；参保机关单位共有90家，总计4094人，征缴养老保险费3525.79万元，其中在职缴费人数为2548人，为1546名退休职工发放养老金7840.8万元；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参保缴费人员共有7079人，征缴养老保险费142.14万元，为2628名退休人员发放居民养老金418.39万元；参加工伤保险的参保人员保险的参保缴费人员共有7074人，征缴养老保险费166.35万元，工伤保险待遇支出132.6万元，工伤预防费支出1.28万元。

2、推进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根据景府办发【2022】1号《关于景德镇市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行办法的通知》文件精神，我中心认真学习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参保有关文件，掌握业务操作经办流程。开展了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动员会，进行情况调查摸底。截止到10月底，珠山区职业伤害保障参保单位9家，参保人员134人。

3、做好社会保险缓缴和工伤保险减负纾困政策。从“强内功、畅链接、优服务”三方面入手，积极推进缓缴政策落实工作，同时致力于为企业降低用工成本，践行企业社保合规政策，开展加强社保降成本专项提升行动。截至目前，符合阶段性缓缴

社会保险费政策并已通过申请缓缴职工养老保险单位 12 家，养老保险 298 人，缓缴工伤保险有 8 家，累计帮企业预留 16.05 万元的流动资金。为 355 家企业和 86 家机关事业单位降率减费，共计 8.3 万元。

（三）人事人才工作取得新成效

1、规范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稳固工资福利发放，完成全区 2021 年机关工人和事业单位人员工资调标工作，机关工人人均月增资 203 元，事业管理人员人均月增资 250 元，事业专业技术人员人均月增资 318 元，事业工勤人员人均月增资 237 元。扎实做好 2021 年度事业单位一般干部考核工作，有序开展了 2021 年度考核工作，已完成 59 家行政、事业单位及所有区属中小学及幼儿园考核表上报工作及汇总工作。

2、加快技能人才发展。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晋升工作，完成 2021 年机关事业单位工勤人员岗位等级晋升工作，46 名工勤人员晋升岗位等级，其中晋升技师 13 人，高级工 32 人，中级工 1 人。推动职称申报驻点服务工作在“景漂”党支部落地，推荐申报正高级工艺美术师 9 人，高级工艺美术师 23 人，工艺美术师 8 人，高级工程师 1 人，工程师 4 人，中小学高级教师 39 人，中小学一级教师 59 人。

3、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扎实开展事业单位招聘工作，截止目前事业单位人员拟招聘 59 人，其中教育系统拟招聘 29 名，卫生系统拟招聘 11 人，事业单位招聘 19 人；招聘 2 名“三支一

扶”人员；稳步推进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工作，晋升专技五级 3 人，专技六级 6 人，专技七级 19 人，专技八级 45 人，专业九级 48 人，专技十级 73 人，专技十一级 65 人，专技十二级 4 人。

（四）劳动关系总体保持和谐稳定

1、充分发挥协调第三方机制作用，推进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全面推进企业薪酬调查工作，通过电话和网络联系企业，口头传授或网络发送培训教材、上门督促等方式让企业能够在规定的时间内操作薪酬调查平台上报数据，顺利完成了上级下发 106 家企业样本的薪酬调查工作，其中部级样本 44 个，省级样本 62 个。

2、强化欠薪源头治理。发挥劳动监察执法效能，对每一件投诉举报案件做到接受举报不推诿，案件查处不拖拉，事事有登记，件件有结果，杜绝出现行政不作为的现象。广泛宣传《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法律法规，强化保障农民工的合法权益，提高用人单位增强依法用工、按时足额支付工资的守法意识。通过发放《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劳动法》等宣传资料，引导农民工通过了解《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的相关规定。

3、提升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处理效能。截止 10 月底受理了 32 起劳动调解案件，各类欠薪投诉案件 820 件（群众投诉案件 320 件，网络欠薪平台 299 件，12345”市政府为民热线转办案件 201 件），共涉及拖欠农民工工资金额 2000 万余元，涉及群

众人 1100 余人,无投诉人员因拖欠工资而产生的重复上访事件。对投诉案件的交办单,全部在 30 天内办理,按期结案率 100%。

(五) 打造暖心人社综合服务

落实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一号改革工程”部署,全面设立人社综合服务窗口,提升人社一体化综合信息系统应用能力。健全“我为群众办实事”常态化工作机制,持续开展“领导干部走流程”、“人社服务快办行动”、练兵比武等活动。目前,珠山区的创业担保贷款办理过程中,人社部门与经办银行各司其职、互相监督,从申请、审批到推送银行,确保 7 个工作日内办结,办理周期远低于政策规定时限,办事质效得到较大提升,推动了人社政策、人社服务惠及人民群众,同时积极与相关金融机构开展合作,推出免担保、免抵押的特色金融产品:如农商银行“景漂贷”、邮储银行“邮信贷”等,截止目前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7260 万元。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反映 2022 年度省级部门绩效自评总报告(绩效自评总报告主要包括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综合评价结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选 2 个项目)。

一、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 高度重视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成立了以敖景辉为

组长，仲晓霞为副组长，财务室为成员的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小组，明确各职能科室的评价责任，进一步强化各科室对财政预算支出管理意识。

2. 加强对国家、省级财政预算资金管理方面制度的学习培训，不断提高各职能处室的业务工作能力。

3. 建立了机关整体支出管理方面的内控制度，并不断进行完善和修订。如：制定了《景德镇市人社局财务管理规定》等办法，对招待费、公务用车等支出进行了有效管控。

4. 严格制度执行，特别是“三公”经费的预算控制。加强对公务用车的管理，严格招待费用审核审批程序，“三公”经费较好地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

二、单位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们按照绩效评价规程要求，第一阶段为前期准备：由我单位财务室牵头，组织有关业务室室制定了详细的工作方案，明确科室责任，确定评价指标细则；第二阶段为科室自评：根据上一阶段任务布置，各室室按照要求展开自评工作，并将评价结果报财务室；第三阶段为定性终评，并出具评价报告：财务室在室室自评的基础上，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对收集资料进行定量定性分析，综合评议后形成评价结论，出具

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结论

1. 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小于 100%；

2. 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控制在良好；“三公”经费总体控制非常好，与小于本年预算。

3. 预算管理方面，制度执行总体较为有效，仍需进一步强化；资金使用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4. 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资产管理制度，定期进行盘点和资产清理，总体执行较好。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单位 2022 年度评价得分为 100 分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分析

（一）绩效评价目的和思路

本次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局本级财政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评价方法和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其他评价方法。

指标体系

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4) 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评价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由于在平时工作中未加强对绩效监控工作的重视，绩效监控工作容易滞后，未形成对绩效目标进行监控的习惯。

(2)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二)、改进方向及具体措施

(1) 制定有效绩效监控机制，确保绩效目标完成

科学设置预算绩效指标，合理安排经费和各项资金，使其物尽其用，更加贴合财务工作的实际情况，能够合理运用现有资源，及时协调并向上级多争取资金，保证各预算绩效指标的顺利实施。

(2) 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

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执行中确需调剂预算的，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

(3) 加强管理，严控行政支出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把关“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 强化学习培训，提高思想认识

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 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

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掌握了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今后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完善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

（二）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将此次绩效自评报告在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布，向社会公开，广泛接受群众监督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本部门公开“公务员考核”、“就业补助资金”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附件）。（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在3个以内的，至少将1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大于3个的，至少将2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报告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

项目绩效自评导出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务员考核等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珠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资金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8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8	18	18	-	1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执行率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完成全所工作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实际情况			
		完成全所工作目标			完成全所工作目标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及整改措施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	培训场次	>=5 场	5	30	30	
		质量						
		时效						
		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公职人员 业务能力 提升度	达标	100	30	30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 响						
	满意度	满意度	群众满意 度 (%)	>=80%	80	30	30	
总计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应对报表项目、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进行适当说明。（以财务会计制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以及部门预算管理等规定为准，可结合部门实际情况适当细化）

“三公”经费支出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必须予以说明（可参照如下格式进行说明）：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1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